

中共泉州市丰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区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3年9月7日至10月21日，区委巡察二组对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开展了巡察，并于12月21日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高度重视，全面推进整改各项工作落实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全面压紧责任链条。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切实担负起整改主体责任，迅速成立由党组书记、局长林长青同志任组长的局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局领导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任成员，按照分工落实整改责任。办公室牵头制定任务分解表，各股室密切配合，逐条逐项明确整改责任、

整改措施和完成时限等具体事项，形成《关于落实区委巡察二组对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巡察情况反馈意见整改方案的报告》，细化责任落实，让压力层层传导、责任层层压实，形成领导带头，上下联动的机制，确保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到位。

二是强化跟踪落实，有序推动问题整改。按照标本兼治、务求实效、统筹兼顾、上下联动、合力攻坚的要求，严格对照存在问题，将整改任务分解到项、责任细化到人，逐个逐项深入研究，加快推进问题整改，确保整改工作紧扣节点、有效推进。同时，按照区委巡察二组的整改要求，先后多次召开巡察整改工作部署会、巡察整改工作推进会，同时，加强对巡察整改工作的督促指导，派驻纪检组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协助局党组及时督促各股室抓好问题整改。

三是强化成果运用，持续巩固整改成效。局党组按照区委巡察二组相关工作要求，始终坚持问题导向，坚持目标不变、标准不降、力度不减，做到举一反三，持续抓好整改落实工作，持续巩固整改成果，切实把巡察成果转化为改进作风、服务退役军人、推动发展的具体实践。

二、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进展情况

（一）聚焦贯彻落实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以及省委、市委、区委工作要求情况

1. 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够扎实的问题

（1）针对政治理论学习不够全面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严格落实中心组学习制度，制定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重点内容安排，2023 年全年组织开展中心组学习 16 次，专题研讨 6 次，撰写心得体会 12 篇。同时，规范中心组学习记录工作，把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记录与干部集中学习记录严格区分开并指定专人负责，认真做好记录。二是高标准开展主题教育，紧密结合退役军人工作实际，制定支部学习计划；局支部书记以《如何利用调查研究这一“传家宝”助推退役军人各项工作高效开展》为题讲专题党课，为党员干部启迪思维、开拓工作思路，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三是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用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工作时的创新理念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对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关于“加强军人军属荣誉激励和权益保障，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重要论述开展专题研讨，并认真撰写心得体会 13 篇。

（2）针对学用结合不够紧密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抓牢抓实学习培训，依托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载体，用好党员 e 家、红色丰泽、“学习强国”“共产党员网”“干部网络学院”等数字平台，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退役军人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做到全面学、重点学、及时学相结合。二是指导福建兵哥实业集团设立丰泽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示范基地，提供创业实训，助力退役军人提升个人的职业技能技术，促进高质量就业；面向全区从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中专项遴选社

区专职工作者 7 人，拓宽退役军人就业渠道。三是区、街道两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建立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服务平台，各社区对辖区内退役军人实行网格化管理服务，通过电话联系、网络视频、实地走访等方式，掌握其思想、工作和生活情况；对重点联系对象进行动态调整更新，2024 春节全区走访重点优抚对象 430 人，困难退役军人 12 人，节日期间上门走访慰问军休遗属马宝英，并送上慰问金、慰问品及春联。四是加强对街道、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业务工作的指导，加快推进全区志愿服务工作信息化、专业化、组织化水平，组建退役军人志愿者服务队伍 92 支，实现“一街一社区一队伍”。五是加强军休所服务管理工作，结合局日常工作需要，已统筹调配 2 名在编人员并返聘 1 名退休干部到军休所负责日常工作，进一步做好军休所的服务管理工作。六是将整改修缮老干部活动场所列入 2024 年工作计划，初步邀请三家有资质的装修公司到军休所进行实地测量和察看，提出装修设计方案及报价。征订 2024 年《退役军人杂志》《福建日报》和《泉州晚报》等党刊党报，定期组织军休干部学习并开展各类有益老干部身心的活动。七是已制定《丰泽区军休所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丰泽区军休所值班和巡查制度》。在市 120 急救指挥中心的协调下，与距离军休所最近的正骨医院签订共建协议书，为军休干部开设就医绿色通道，方便优先优质就诊。

2. 关于履职尽责存在薄弱环节的问题

(1) 针对退役军人信息采集工作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针对 314 名登记在册的退役军人未办理

优待证的问题，原因有以下几种：经多次联系，本人不愿意办理优待证；因退役证、档案材料缺失，无法办理；因存在严重影响身份荣誉的情形，上级主管部门要求暂停办理。二是依托现有的全国优抚对象信息管理系统，完善退役军人个人信息，加强部门之间信息共享，实现对退役军人信息的动态管理，提高退役军人信息采集效率和准确率。目前，在全区 1 个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8 个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均开设信息采集点，方便退役军人随到随采，已更新 8288 名退役军人信息。三是强化培训宣传。及时下发建档立卡相关规定，对各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的信息采集员进行业务培训，提高业务素质和能力，为采集工作奠定扎实基础。四是高效推进，配齐配强工作力量。各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明确办理人员，实行“定人、定点、定责”责任制度。五是加大督查通报力度。定期通报各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办理情况。

（2）针对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开展不扎实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举办 1 场就业安置政策培训班，通过发放宣传单，利用微信群等媒体进行政策宣传，加强就业引导，引导退役军人积极主动参加就业创业培训。二是指导福建兵哥实业集团设立丰泽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示范基地，提供创业实训，助力退役军人提升个人的职业技能技术，促进高质量就业。三是面向全区从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中专项遴选社区专职工作者 7 人，拓宽退役军人就业渠道。四是主动对接区人社局联合举办“乐业丰泽 ‘职’等你来”专场人才招聘会，提供了包括金融保险、电子商务、专利代理、会计理财、销售客服、人力资源、建筑工程

等岗位 816 多个，满足退役军人的就业需求。

（3）针对基层服务保障队伍不稳定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持续推进退役军人事务员新职业试点工作。全区共聘用退役军人事务员 102 人，制定出台退役军人事务员考核机制，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队伍专业化和规范化管理，着力提升各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实体化、规范化运转水平，探索形成一套较为科学、完善的退役军人事务员职业资格体系和管理运行机制，打造一支政治素质好、业务能力强、服务水平高的专业化、职业化退役军人工作队伍。二是积极组织业务培训。为进一步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持续推动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2024 年 2 月 28 日上午，丰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组织 91 个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参加退役军人事务部思想权益司会同国家服务中心组织开展全国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主任（站长）交流见学活动。

（4）针对专项工作推进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枪城双拥公园建设项目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完成招投标后，2023 年 12 月 25 日建成并验收合格，于 2024 年 1 月 4 日举行揭牌仪式投入使用。二是推进城东奎生山烈士集中安葬区修缮提升，组织开展现场督查，多次召开会议研究部署修缮提升工作，截至目前已召开党组会 1 次、工作专题推进会 2 次，局务会 2 次。委托泉州城市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对城东奎生山烈士集中安葬区进行规划设计，并进行现场氛围设计布置，营造崇尚英雄、致敬英烈的浓厚氛围。

3. 关于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够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作为重要内容纳入局 2023 年工作总结、班子成员 2023 年度述责述廉报告、个人述职报告，述责述廉整改情况报告均体现意识形态工作方面存在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2023 年 12 月底，印发 2023 年度《关于当前我局意识形态领域情况的通报》；党组主要领导带头抓实抓细抓好意识形态工作，2023 年共召开意识形态工作专题会 2 次，并于 3 月 27 日和 8 月 8 日分别召开重点工作调度会，专题研究部署清明祭扫等工作；班子成员落实意识形态“一岗双责”，分析研判所分管领域意识形态方面存在的问题，及时探索制定应对措施，有效化解矛盾，促进社会稳定。二是坚持问题和目标导向，结合“我与老兵面对面”活动，依托春节走访慰问、督促检查、召开座谈会等方式积极主动与重点优抚对象、军休干部面对面交流，了解他们的思想动态及困难需求，及时有效化解矛盾，协调解决困难问题。

（二）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情况

1. 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意识不强的问题

（1）针对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丰富警示教育开展形式及宣传教育方式，结合单位实际制定 2024 年度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工作计划。二是主要领导与分管股室负责人结合实际签订《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确保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

真正做到“两手抓、两手硬”。三是把好材料审核关，对工作部署和述责述廉工作开展情况报告等材料撰写，严格做到相关股室拟稿、分管领导核稿、主要领导审稿，避免相关材料内容出现雷同现象。

(2) 针对岗位廉政风险防控意识不强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开展好廉政谈话。2023 年底，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廉政谈话并做好谈话记录，谈话内容与分管干部所在岗位存在的廉政风险点相结合，充分发挥好谈话的“促廉”作用。二是加强廉政风险防控，2024 年 3 月份，督促各股室和干部职工立足本职，认真开展自查自纠，系统梳理岗位廉政风险点，科学划分风险等级并制定针对性的廉政风险防控措施。三是强化警示教育。2023 年组织收看纪法教育专题讲座，传达学习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典型问题通报 12 次，组织参观“中国共产党人的家风”档案展、“信仰的力量——中国共产党人的家国情怀”档案文献展及“清廉泉州馆”，通过观看警示教育片、现场教学等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汲取榜样力量，激发奋进动力，切实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四是组织财务人员学习《现金管理暂行条例》，转变其支付理念，从严管控现金支出，2023 年底库存现金为 2023.40 元，符合相关规定。

2. 关于工作作风问题治理不够有力的问题

(1) 针对优抚对象审核确认把关不严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全面掌握优抚对象基础信息。结合优抚对象数据核查和年度确认工作，对全区享受国家抚恤补助的 1190

名优抚对象逐一核查，全面完善优抚对象档案资料，切实掌握全区优抚对象基本情况，区、街道、社区三级配合做好受理、审核、上报、审批优抚对象身份认定工作，做到“应认尽认、应享尽享”。加强对享受免费安装广电数字高清电视政策的服务对象的审核把关，督促广电网络公司和各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加大宣传力度，进一步提高政策知晓率，实时更新享受免费安装广电高清宽带服务政策的对象名单，落实广电优惠待遇。二是全面提升优抚工作管理质效。坚持优抚对象少跑腿，信息数据多跑路，建立健全定期更新数据机制，做到不漏一人。每月 2 日前、4 日前，街道、社区两级退役军人服务站分别将核实情况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各街道有新增、减员或优抚对象调整待遇的，及时列入台账，落实相关待遇。三是全程严控重点环节科学有序。对优抚工作各个环节进行系统化规范，明晰区、街道、社区三级工作职责，全面落实工作责任。完善档案管理制度、及时归档档案资料，逐步建立健全电子档案，确保优抚对象纸质档案与电子档案信息准确、相符，全面提升优抚对象档案规范化管理水平。积极配合财政、审计等有关部门做好审计、稽查等工作，加强与社保、医保等有关部门进行信息核对，对重复享受社保和 60 周岁农村兵生活补助的对象及时停发生活补助。

（2）针对专项资金监督使用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清理专项资金结余。经与相关部门协商，将相关资金上缴国库，及时调整专项资金用途。二是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组织财务人员学习《丰泽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暂行

规定》，切实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做好拨付、分配、使用各环节工作，减少专项资金结余。

3. 关于财经制度执行不严格的问题

(1) 针对会计基础不扎实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调整会计账务。针对装修支出列入“固定资产”科目问题，已于2023年12月对列入固定资产的装修支出进行冲销，调整了会计账务上固定资产原值和累计折旧额；针对银行利息未列入“应缴财政款”问题，已与代理记账公司沟通，调整会计账务，并于2024年1月上缴国库以前年度专户利息收入8927.93元。二是加强财务人员队伍建设。开展专题培训1次，组织财务人员系统学习《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提升财务管理水平，规范做好会计核算，提高会计核算质量。

(2) 针对报销手续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补签参加座谈会人员名单，每次开展活动均制定活动签到表并要求每位参加人员签名，作为报销附件；二是在工作中报支临时人员工资和慰问军休干部费用，均需附上银行发放明细或领取人签字，并补上2021年2月慰问军休干部的支付明细凭证；三是已补全阅览室修缮费用的验收手续，甲方代表和经办人补签名，在今后的工程项目支出将严格相关手续。四是规范执行局财务管理制度，组织业务人员参加技能培训1次，不断提升其业务能力和水平。

(3) 针对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全面盘点固定资产。针对 17600 元的便携式采集终端设备未列入固定资产情况，经核实，价值 17600 元的便携式采集终端设备实为信息采集终端升级和维护费用，而便携式采集终端设备已列入固定资产管理，另根据《政府会计制度》，为保证固定资产正常使用发生的日常维修等支出无需列入固定资产管理；针对下属单位军休所别克旅行车上缴未做账务核销情况，已在 2023 年 12 月会计账务上调整固定资产原值和累计折旧额，并对下属事业单位军休所进行全面盘点，根据盘点结果，已做到账实相符。二是实行固定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局办公室对局本级和下属事业单位资产采购、分配、使用、维护和报废实行全过程监督，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组织学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制度汇编》，规范固定资产管理。

4. 关于派驻纪检组“监督”作用发挥不明显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扎实日常监督，强化会议监督，做实政治监督，截至巡察整改期结束共参加其党组会 9 次。同时，坚持问题导向，进一步强化“三重一大”事项监督，积极参加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会，重点围绕有关“三重一大”的重点事项，提出加强和改进工作的意见建议。二是严密廉政风险防控。开展警示教育、廉政谈话和廉政风险排查，深入剖析查找权力制约、梳理排查廉政风险点，督促逐项细化防控措施；组织纪检干部深学细悟《纪检监察机关派驻机构工作规则》的核心要义，切实“三转”，聚焦监督主责主业。

（三）聚焦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情况

1. 关于党组领导作用发挥不明显的问题

(1) 针对党内政治生活不够严实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 2023 年度专题民主生活会及组织生活会会前，均认真制定实施方案，严格落实谈心谈话等环节，班子成员之间、与分管股室主要负责同志、与本人组织关系所在支部党员代表必谈，沟通思想、交换意见。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时，被批评对象均针对大家提出的问题建议作了表态发言。二是严格按照 2023 年度专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相关通知要求，会后及时整理形成专用记录本，由主持人对会议记录内容审核签字确认。

(2) 针对执行议事规则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规范执行《党组议事规则》，所有重大事项研究均有议事过程和议事结果，会议记录体现三方比价具体情况，2024 年研究春节购买慰问品慰问重点优抚对象时，全面研究讨论商品单价、采购数量、供应商等事项，确保会议程序规范、要素齐全、记录详实。

(3) 针对干部队伍活力不足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参加全区特色党建项目评选，探索推行“1+5+3”工作法助力服务效能提升，在政策落实、思政引领、抚恤优待、褒扬纪念、安置就业、服务管理、双拥共建、军休保障、权益维护等方面持续发力，推动退役军人各项工作向纵深发展。在滨海拥军酒店和沿丰海路的市中院司法拥军、泉州市双拥主题展示馆、枪城双拥公园、海警大队“海丝及海权文化长廊”

示范点的基础上，打造“丰海双拥长廊”。二是加强示范引领，明确主要领导总体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经办股室落实到人的工作机制，实行季度考核，将工作落实情况纳入干部考核内容，增强干部职工责任意识和担当意识。

（4）针对干部队伍管理工作不够扎实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严肃选人用人机制，确保股级干部任免程序规范，手续齐全。2024年以来，共选拔任用2名股级干部，及时召开党组会结合综合分析研判情况进行动议分析，集体研究提出股级干部配备方案，并按规定做好民主推荐、确定考察对象、组织考察等后续环节。二是巡察反馈会后，立即召开党组（扩大）会议，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区纪委、区委组织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家人员因私出国（境）管理工作的通知》（泉丰委组综〔2018〕28号）等文件精神，重申国家工作人员因私出国（境）管理的有关规定；统一使用区里下发的《国家工作人员因私事出国（境）审批表》及《丰泽区国家工作人员因私事出国（境）请假审批表》，确保干部因私出国（境）管理工作规范开展。

2. 关于党建工作基础不强的问题

（1）针对基层党组织工作不扎实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2023年年底，及时召开党组会对年度党建工作进行总结并研究制定下一年度工作计划，军休所支部委员会年初召开党建工作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支部党建工作，制定工作计划，确保各项党建活动有力有序开展。二是按要求抓好2023年度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工作，分管领导定期研究部署分

管党建工作。三是加强党建业务培训，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规范做好会议记录，切实提高党内政治生活质量。

（2）针对发展党员工作不严肃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加强党务工作者的业务知识培训，通过组织参加集中培训、现场观摩等方式加强对党务干部队伍的培训，提高党务干部思想素质和业务能力。二是严格程序，保证程序规范。对发展党员的每个环节、每个步骤、每个内容都由相关责任人逐项记录并签字确认，切实维护发展党员工作的严肃性。

（3）针对党务公开工作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推进局党建工作规范化建设，规范党务公开工作，指定专人负责，及时更新党务公示栏。二是组织党务工作人员通过共产党员网、学习强国等“充电蓄能”，加强业务交流学习，熟知党费公开范围，及时修正错误；同时，组织参与区里组织的相关业务培训，切实提高党务干部工作能力和水平。

（四）聚焦巡视巡察、审计等监督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1. 关于 2020 年区委巡察反馈问题有 3 个尚未整改到位的问题

（1）针对党组会与局务会、局工作会职责不清、混开混记现象仍然存在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制度，涉及季度平时考核及年度考核工作全部经党组会研究讨论决定，并及时在公示栏进行公开，规范做好党组会议记录。二是完善党组议事规

则，规范局党组会和局务会会议记录，由办公室主任按照相关要求负责做好党组会议记录，确保研究讨论内容记实记全记好。

(2) 针对事后补签合同现象依然存在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梳理平时需要签订的合同，在合同到期前，提前3个月提交局党组研究合同续签问题，提前做好合同续签工作，提前续签合同，坚决杜绝事后补签合同现象的发生。

(3) 针对对下属单位监督管理不到位现象依然存在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已将军休干部档案全面扫描，形成电子档案存储。定期检查档案情况，及时采取相应措施，确保档案的安全与完整。二是邀请档案局工作人员于2024年2月21日到军休所现场指导，并落实灭火器、防虫剂、空调等档案室防火、防虫、防潮安全措施。

三、巡察反馈问题线索的处理情况

未收到巡察移交的信访件、问题线索。

四、需要进一步整改的事项及措施

(一) 关于学用结合不够紧密的问题事项。

存在问题：军休所娱乐设施有限，阅览室设施简陋，书刊报纸极少。

未完成整改原因：2024年1月份期间，军休所初步邀请三家有资质的装修公司到军休所进行实地测量和察看，提出装修设计方案及报价，因重新装修活动室项目工程量和金额较大，需进行相关审批流程，待征求军休干部意见确定重装方案后，再启动该项目。

下一步整改措施：加快推进该项目进程，确保年底前完成建设。

整改时限：2024年12月31日。

（二）关于专项工作推进不够有力的问题事项。

存在问题：奎生山烈士集中安葬区作为我区唯一负责建设管理的烈士纪念设施，虽然于2022年投入18.32万元进行修缮，但未能统一进行规划设计，经实地走访发现，地面硬化效果不明显，存在水土流失现象，周围环境较为杂乱。

未完成整改原因：奎生山烈士集中安葬区位于军塑厂内，鉴于军塑厂目前处于停产状态，需同军塑厂的业主单位沟通协调解决。

下一步整改措施：与相关单位进行沟通协调，拟委托泉州城市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进行统一规划设计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缮，确保烈士纪念设施提档升级。

整改时限：2024年12月31日。

经过一段时间的集中整改，我局的巡察整改工作虽然取得了较为显著的阶段性成效，但对照区委巡察二组提出的整改要求仍有一定差距。下阶段将进一步贯彻落实区委对加强巡察的要求和区委巡察二组的反馈意见，持续强化整改认识、持续压实整改责任、持续加大整改力度，加力、加劲、加措施，不断巩固整改成果，达到“发现问题、形成震慑、推动改革、促进发展”的目的，以巡察整改的成效推动退役军人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增强政治自觉，压紧压实主体责任。进一步压实领导

班子集体责任、切实履行好党组书记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的责任，推动班子成员严格履行“一岗双责”，切实做到既管业务、又管党风廉政建设，进一步强化组织推动、宣传教育、监督检查，逐级传导压力，着力确保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到实处；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以领导班子的清廉作风，带动和营造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二) 突出问题导向，抓实抓细问题整改。坚持整改目标不变、整改劲头不松、整改力度不减，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责任意识和忧患意识，进一步增强巡察整改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切实把巡察整改后续工作抓紧抓实抓好。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果，防止问题反弹；对涉及面广、比较复杂、需要一定时间整改的问题，严格按照整改方案，制定整改台账，逐条推进整改，做到“整改一个销号一个”，确保按时整改到位；对需要长期坚持的事项，坚持一抓到底，坚决完成整改，务求取得实效。

(三) 巩固整改成果，盯紧盯牢工作落实。把巩固整改落实成果与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巩固“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成果相结合，举一反三，建立完善长效机制。以巡察整改为契机，把巡察整改工作与贯彻区委决策部署结合起来，与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结合起来，科学谋划、系统推进当前及今后一段时期的各

方面工作，努力做到在深化巡察成果上见成效，在推动遵规守纪上见成效，在提高能力水平上见成效，全力推动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595-22508796；通信地址：泉州市丰泽区妙云街 160 号树脂大楼 804 室，邮政编码：362000；电子邮箱：fztyj22508796@126.com。